

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办法》)的规定,现公布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情况、收到和处理的依申请公开情况、行政复议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部分组成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中国·威海”(http://www.weihai.gov.cn)和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门户网(http://fgw.weihai.gov.cn/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(地址:威海市高山街 70 号,邮箱:fgw@wh.shandong.cn, 邮政编码:264200, 办公电话:0631-5281766, 传真:0631-5237577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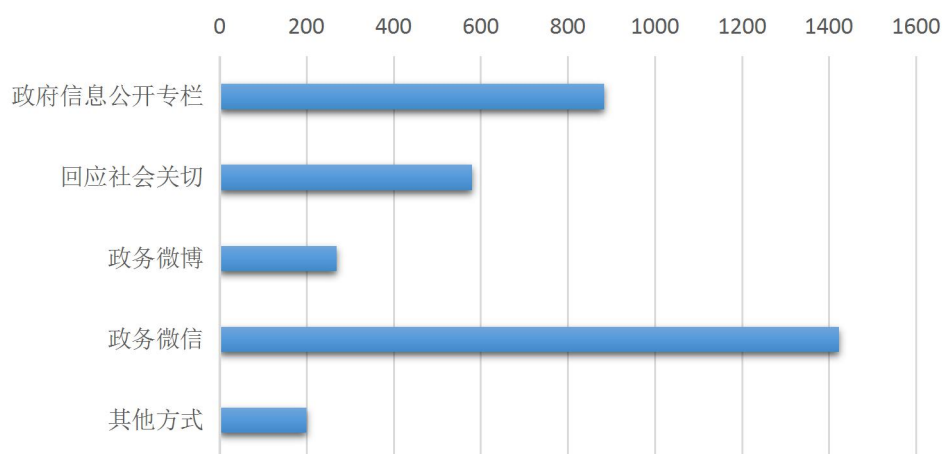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,市发展改革委认真落实《条例》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,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,进一步推进决策公开、管理和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工作,加强政策解读与热点回应,强化制度和平台建设,不断加大公开力度,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不断增加、内容更加丰富。

2020年，市发展改革委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围绕经济社会领域重点工作，规范工作流程，加强制度建设，完善保障机制，进一步强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建设，积极展示了我市经济社会的工作亮点，努力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2020年，“中国·威海”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883条，回应各类社会关切579次。通过政务微博公开信息268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1423条，通过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200余条。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

2020年，在决策公开、会议公开、重大建设项目公开等方面加大公开力度、丰富公开内容，进一步扩大公众的知晓度。2020年，共召开8次主任办公会议，全部通过部门网站公开，增加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。共主办市人大代表建议10件；主办政协提案9件。对于协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，第一时间向主办单位提供了会办

意见，并全程配合推进办理工作。对于牵头办理的提案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坚持与业务工作同步开展，及时组织开展了针对性研究解决，并牵头调度会办单位情况，及时向建议人和提案人作出了依法、准确、严谨的书面答复，按要求全部在威海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答复更加规范、满意度更高。

2020年，我委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11件，其中，网上申请8件，信函申请3件，申请人类别为公民或法人。本年度已按时答复11件，其中“同意公开”的4件，占36.4%；“部分公开”的1件，占9.1%；“信息不存在”的6件，占54.5%；按时答复率100%。

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及制度体系更加完善。

为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公开率、满意率，公布了《2020年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明确各科室、单位工作职责，及时公开经济社会发展领域重点工作内容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

作。在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发布政府信息的同时，加强对政府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清理。2020年，我委对11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全面清理，拟保留11件，废止0件，宣布失效0件并根据清理情况在政府网站上作出相应标注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优化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栏目设置，实现了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行政权力运行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政务服务等于一体的公开模式，方便公众、企业办事及查询，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，威海发展改革委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893条，阅读人数70多万人次，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突破4万人。在威海日报、威海新闻等市级主要新闻媒体发布新闻稿件百余篇，通过大众网、闪电新闻、今日头条等媒体平台发布稿件数量近百余篇，增进了公众对我市经济发展工作的了解、支持和认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制定了《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》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考评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力度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统一要求、统一管理，全员抓好政务公开工作。加强政务公开培训，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培训会议，提升全委政务公开工作办理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8	8	8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增加 9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增加 72	0
行政强制	0	增加 4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	0	0	0	0	0	1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0	0	6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
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11	0	0	0	0	0	1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：一是缺乏创新突破意识。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常规型工作，缺少内容、形式等方面创新。例如，政策文件在解读时仍然以图文解读为主，缺少视频、动画等多种解读形式。二是政策公开宣传力度不够。公开的内容不够深，表面事项公开多，但是效果未完全体现。例如，相关政策发布前，仅在官网网站上公示征求意见，宣传力度小，公开纳谏的效果未充分发挥。三是政务公

开机制仍然不够完善。邀请媒体代表、企业、民众等利益相关方列席办公会次数较少，未形成常态化机制。

2021年，市发改委将从三方面改进政务公开工作。一是加强与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杂志等媒体的联系，全面对外发布政府工作信息，多渠道宣传政策信息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和改善民生的作用，拓展政策意见征集公开深度和广度。三是完善公开制度。将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纳入办公会申报流程，提前部署、提前谋划，形成常态化机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威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1月28日